

证券代码：002498

证券简称：汉缆股份

公告编号：2019-043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9年12月27日下午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临时董事会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张立刚先生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12月24日以书面、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九人，实到董事九人。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讨论，形成如下会议决议：

一、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张立刚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即日起生效；

选举张林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三年，即日起生效。

上述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当选人简历详见2019年12月1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上的《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二、 审议通过《关于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的议案》

选举张立刚先生（董事长）、徐茂顺先生（独立董事）、张林军先生（董事）、徐洪威（董事）、张承官（董事）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其中董事长张立刚先生任主任委员（会议召集人）。

选举赵纯永先生（独立董事）、徐茂顺先生（独立董事）、张宁先生（董事）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其中独立董事赵纯永先生任主任委员（会议召集人）。

选举樊培银先生（独立董事、会计专业人士）、赵纯永先生（独立董事）、孙吉强先生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其中作为会计专业人士的独立董事樊培银先生任主任委员（会议召集人）。

选举赵纯永先生（独立董事）、樊培银先生（独立董事）、徐洪威先生（董事）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其中独立董事赵纯永先生任主任委员（会议召集人）。

上述各委员会成员任期三年，即日起生效。

上述公司各委员会成员简历详见 2019 年 12 月 10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上的《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三、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聘任张林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即日起生效；

聘任徐洪威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即日起生效；

聘任张创业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即日起生效；

聘任县福全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即日起生效；

聘任董坚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即日起生效；

聘任任德鹏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即日起生效；

聘任王正庄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即日起生效；

聘任刘建军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即日起生效；

聘任朱希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即日起生效。

其中，王正庄已于 2007 年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

书》，任职资格符合相关规定。联系地址：青岛市崂山区九水东路 628 号，
联系电话:0532-88817759 传真:0532-88817462 邮箱：
wzz3333@126.com。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独立董事意见：

经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聘任张林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徐洪威、张创业、县福全、董坚、任德鹏、朱希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刘建军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王正庄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现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特对上述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经了解上述高管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和专业能力，我们认为：上述高管具备担任上市公司高管的资格和能力，能够胜任公司相应岗位的职责要求。未发现《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聘任的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没有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因此，我们同意聘任张林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徐洪威、张创业、县福全、董坚、任德鹏、朱希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刘建军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王正庄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四、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同意聘任张宁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任期三年，即日起生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五、《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武洁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即日起生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武洁于 2019 年 9 月获得深交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编号:2019-2A-340)。联系地址：青岛市崂山区九水东路 628 号，联系电话:0532-88817759
传真:0532-88817462 邮箱：hanhe1@hanhe-cable.com.

上述第三项至第五项议案涉及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
证券事务代表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27 日

附件：

高管等简历：

张林军，总经理，男，1970年3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毕业于陕西工商学院商业经济专业。青岛市政协委员。曾任青岛黄海海藻工业集团公司营销计划员，本公司市场开发部经理。2001年至2013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12月27日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2014年12月31日任公司总经理，2016年12月27日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张林军先生，通过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502512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151%，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张林军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徐洪威，副总经理，男，1965年7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哈尔滨工业大学电工材料与绝缘技术专业硕士、工商管理专业硕士。曾任哈尔滨电缆厂一分厂工程师、副厂长，哈尔滨电缆厂副厂长兼总工程师。2003年至2013年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12月27日至2014年12月31日任公司总经理，2014年12月31日任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12月27日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徐洪威先生，通过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251256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076%，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徐洪威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张创业，副总经理，男，1972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西南科技大学工商管理专业毕业，质量工程师。曾任检验员、计量员，检验部部长，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10年12月至2013年任公司总经理。2013年12月27日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2017年任青岛汉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12月26日任公司副总经理。

张创业先生，通过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502512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151%，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张创业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县福全 副总经理，男，1974年9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西安理工大学机械制造工艺及设备专业毕业，电气工程师。曾任母线槽产品开发主设计、母线工程技术组长、母线车间技术负责人、母线分公司总经理、股份公司总经理助理、建筑市场事业部总经理。2013年12月27日任公司副总经理。

县福全先生，通过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 502512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151%，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县福全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董坚，副总经理，男，1979年4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助理会计师，一级采购师，大专学历。2000年至2004年担任崂塑建材集团公司会计，自2005年至2014年历任公司塑力缆分厂成本核算员、导体分厂厂长，交联分厂厂长，2015年任总经理助理、采购部部长。2016年1月任公司副总经理。

董坚先生通过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 502512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151%，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董坚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任德鹏 副总经理，男，1973年9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助理工程师，毕业于青岛海洋大学工业自动化专业。曾任青岛塑料模具实业公司质量主管。2002至今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任德鹏先生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张思夏先生的侄女女婿，通过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 251256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076%，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任德鹏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王正庄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男，1969年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高级咨询师，毕业于山东工业大学应用数学专业。王正庄先生是青岛市档案管理先进分子、青岛市工会工作先进分子等。曾任青岛电力电线电缆厂电气维护助理工程师，青岛电力电线电缆厂办

公室文秘，担任本公司办公室副主任。2008 年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2010 年 12 月 27 日任公司副总经理。

王正庄先生通过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 251256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076%，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王正庄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刘建军，财务负责人，男，1976 年 7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会计师，毕业于佳木斯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会计专业、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在职研究生。刘建军先生自 2001 年一直担任本公司财务部成本中心主管。2010 年至 2015 任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2016 年 1 月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刘建军先生通过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 251256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076%，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刘建军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朱希明，副总经理，男，1968 年 12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毕业于青岛大学会计学专业。曾担任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办公室主任、财务主管、现任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区域销售经理。

朱希明先生，通过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 62814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019%，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朱希明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张宁，内审审计部门负责人，女，1981 年 4 月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中国海洋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专业。曾任公司成本管理员、子公司主管会计、公司成本核算主管、成本中心主任、销售主管会计等。2018 年 10 月任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

张宁女士不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受过证监会、交易所处罚等情况；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之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之情形；在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在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

武洁，证券事务代表，女，1995年7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毕业于青岛理工大学音乐专业。现在青岛汉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行政部门工作。

武洁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武洁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